

【工程執行概要表】

● 整體計畫名稱：	臺南市水質淨化場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			● 核定批次： 第二批次
● 核定分項案件名稱：	臺南市水質淨化場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			
● 核定經費： (元)	中央補助經費 (環保署)	地方自籌經費	合計	
	19,968,000	7,285,362	27,253,362	
● 工作項目：	增設爬梯、安全護欄、機械式攔污柵、太陽能板、太陽能燈、PLC 連動控制系統及截流溝改善等			
● 施工期程：	開工：107 年 7 月 6 日 完工：107 年 12 月 27 日			
● 計畫效益：	1. 提升人員安全及便利性 2. 整體環境提升 3. 設備及單元功能提升及維護 4. 節約開銷及開創能源(累積發電量達 2,240kwh，減少約 1,182 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，等同產生造林效益 0.06 公頃) 5. 環境教育(電子解說看板)			其他：

【願景圖】(2 幅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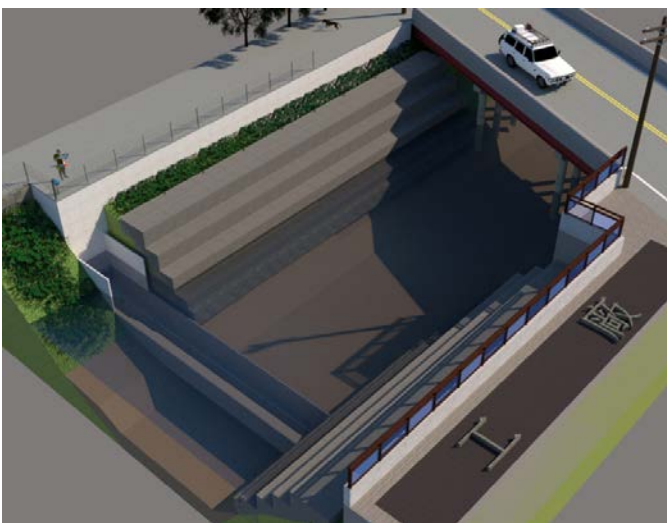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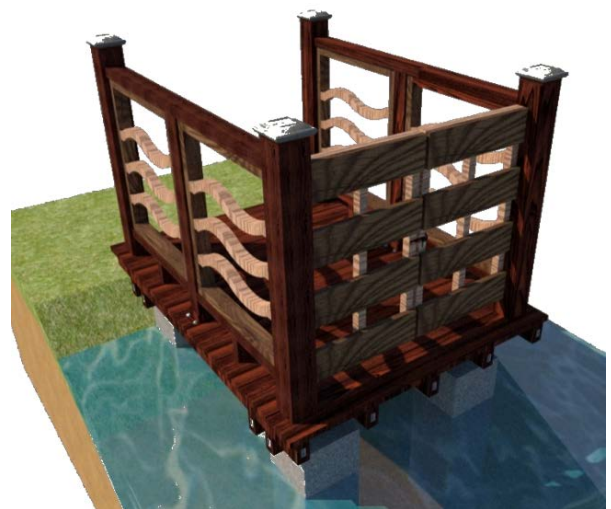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

【施工前】(4幅)



圖 1



圖 2



圖 3



圖 4

【施工中】(4幅)



圖 1



圖 2



圖 3



圖 4

【施工後】(4幅)



圖 1



圖 2



圖 3



圖 4